

#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沪府办〔2023〕18号

##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浦东综合交通枢纽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浦东综合交通枢纽建设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张小宏 副市长

副组长:杭迎伟 市政府副秘书长、浦东新区区委副书记、区长

王为人 市政府副秘书长

黄 融 市政府参事

于福林 市建设交通工作党委副书记,市交通委主任、  
党组书记

成 员:金 瑜 市发展改革委二级巡视员

许 健 市规划资源局副局长  
裴 晓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副主任、一级巡视员  
王晓杰 市交通委副主任  
金宏松 市水务局副局长、市海洋局副局长  
朱心军 市绿化市容局副局长、市林业局副局长  
毕桂平 浦东新区副区长  
章亚军 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副局长  
武凤远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副总经理  
谢 峰 东方枢纽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秦 云 机场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蔡 蔚 东方枢纽集团总裁、党委副书记  
周 浩 机场集团副总裁  
成国伟 东航集团副总经理  
董 珞 久事集团副总裁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交通委),办公室主任由王为人同志兼任,常务副主任由黄融同志兼任,副主任由于福林、谢峰、秦云同志兼任。

领导小组下设上海东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指挥部和上海机场建设指挥部,上海东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指挥部由黄融同志任总指挥,上海机场建设指挥部由秦云同志任总指挥。原浦东机场四期工程建设领导小组不再保留。

今后,领导小组副组长、成员和办公室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

任的职务如有变动,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领导小组不作为市政府议事协调机构,工作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

2023年5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